

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刑事案件复查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9/2021\\_2022\\_\\_E6\\_9C\\_80\\_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9/2021_2022__E6_9C_80_)

[E9\\_AB\\_98\\_E4\\_BA\\_BA\\_E6\\_c36\\_32959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9/2021_2022__E6_9C_80_E9_AB_98_E4_BA_BA_E6_c36_329591.htm)（高检发控字〔1998〕7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检察院，军事检察院：根据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在全国检察机关开展执法大检查的通知》和全国检察机关深入开展教育整顿工作会议的精神，现对加强刑事案件复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要充分重视，采取切实措施做好复查案件工作。做好复查案件工作，是及时发现、纠正执法中的错误，进一步发挥法律监督和内部制约职能作用的重要措施，也是当前执法大检查和教育整顿中，发现问题、揭露问题、解决问题的有效途径。各级人民检察院要把复查案件，纠正错案，作为这次教育整顿的一项重要措施和内容来抓，务求在近期取得阶段性成效。二、在这次教育整顿中，各级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案件复查工作要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。复查案件应以控告申诉检察部门为主，对办案力量不足的，要予以适当补充或临时调整，保证复查案件工作的顺利进行。各省级人民检察院要由一名副检察长负责，迅速抽调专门的办案力量，集中进行复查案件工作。三、复查刑事案件的范围和重点是：1、1997年以来检察机关办理的直接受理侦查的案件，尤其是群众反映强烈的、撤案的、不起诉的、法院判无罪的、超越管辖范围的、当事人多次申诉的等六类案件；2、当事人不服人民检察院在1996年下半年做出的免于起诉决定而提出申诉的案件；3、当事人多次提出申诉的其他案件。四、要通过复查案件，依法纠正错案的同时，注意从

中发现办案中的不严格执法、滥用职权等违法乱纪问题，进行严肃查处，对于该追究责任的要依法追究。五、复查刑事案件工作，要坚决实事求是和以事实为根据、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，该纠正的要勇于依法纠正，依法该赔偿的要主动赔偿。同时，要按照《人民检察院复查刑事申诉案件规定》中有关管辖分工、复查程序及时限的规定，严格按程序办事，杜绝违法办案。六、要本着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做好复查案件工作，决不能层层批转，更不能拖延推诿。对群众意见大的、反映强烈的案件，要将复查和处理结果以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反馈和公布。七、对复查案件中发现的问题，要认真分析原因，找出工作上、制度上的漏洞，有针对性地提出防范和治理对策。八、各省级人民检察院要将复查案件的情况和阶段性成果，于今年8月底前和年底前分二次写出专题报告报高检院。复查案件过程中遇到的重要情况和问题请及时上报。1998年6月26日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 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